西安市科技志愿者队伍建设实施方案

机关各部室、各事业单位，市级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区县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科协《关于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科技志愿服务试点工作的通知》（陕科协发﹝2019﹞普字24号）以及市文明办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相关要求，充分发挥广大科技工作者在推动社会文明进步中的积极作用，团结带领我市科技工作者广泛开展以科技惠民、科学普及等为主要内容的科技志愿服务，着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助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市科协决定建立科技志愿者队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统筹发挥科协系统的人才资源优势，推进党建带群建、群建促党建，强化新时代科技工作者服务基层的社会动员机制，广泛开展科技志愿服务，促进社会文明进步。

   （一）助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在全市范围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科技志愿服务工作，动员科技志愿者在文明生活、创新增效、增收致富等方面支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服务大局，积极作为，形成若干有效经验，推出一批示范典型。

   （二）打造“智惠行动”服务品牌。以“智”为特色，充分体现科技工作者的智力优势和专业优势；以“惠”为导向，努力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科技需求和科普需求，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利用“喜迎共和国七十华诞”的有力契机，在全市范围内持续开展新时代科技志愿服务品牌活动--“智惠行动”，打造特色鲜明、群众受益、广泛认可的服务品牌。

   （三）探索构建科技志愿服务体系。成立西安市科技志愿者服务总队，在试点工作基础上，建立完善新时代科技志愿服务机制，逐步形成纵向“市、区（县）、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横向“学会、企事业科协、科普大篷车”三类的科技志愿服务体系。

二、队伍组建

科技志愿者，是指不以物质报酬为目的，利用自己的时间、技能、知识以及社会影响力等，自愿为社会或他人提供公益性科技服务的科技工作者、科技爱好者和热心科技的人士。市科协按照纵横融合、属地管理、分类指导、逐级负责的原则，指导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区（县）科协、企事业科协，成立各级各类科技志愿者队伍，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工作。

（一）市科协成立“市科技志愿者服务总队”。设总队长1名，由市科协分管领导担任，办公室设在市科协科普部，科普部部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市科技志愿者服务总队成员由市科协科普部、学会部、企事业工作部、市科技交流馆、市科技信息服务中心相关人员，市级学会、企事业科协及部分区县科技工作者等组成，首批人数不少于300名，到2020年底扩大至1000名以上。

（二）市级学会成立“学会科技志愿者服务队”。设队长1名，由市科协学会部部长担任。学会科技志愿者服务队成员由学（协）会具有专业知识技能、愿意提供志愿服务的学会会员及老科技工作者组成。可根据不同专业下设若干专业分队，分队可独立开展工作。学会科技志愿者服务队首批人数不少于100名，到2020年底扩大至300名以上。

（三）企事业科协成立“企事业科技志愿者服务队”。设队长1名，由市科协企事业工作部部长担任，市科技信息服务中心配合工作。企事业科技志愿者服务队成员由各企事业科协科技工作者组成，首批人数不少于100名，到2020年底扩大至300名以上。  
 （四）市科技交流馆成立“科普大篷车科技志愿者服务队”。设队长1名，由科技馆馆长担任。科普大篷车科技志愿者服务队成员由科技馆人员、中小学科技教师、热心青少年科技活动的社会组织和人员组成。科普大篷车科技志愿者服务队首批人数不少于50名，到2020年底扩大至150名以上。

（五）各区县科协成立“区县科技志愿者服务队”。各区县科协及相关单位参照市科技志愿者服务总队组建相应科技志愿者队伍。区县科技志愿者服务队成员由各区县科协（有关单位）相关人员、“三长”、科技专家、乡土科技人才以及科普教育基地、科普中国e站、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农技协、中小学校、乡镇（街道）社区等的科技工作者组成，首批人数不少于50名，到2020年底扩大至200名以上。鼓励有条件的街道（乡镇）、社区（村）单独成立科技志愿者服务分队（小队）。具体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各区县科协及相关单位统筹安排。

三、工作任务

（一）围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依托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科普中国e站等基层阵地，结合防灾减灾、应急避险、食品安全、卫生防疫、生态保护等群众关切问题，开展科技培训、科普报告、农技服务、义诊咨询、青少年科技教育等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二）围绕创新驱动发展，结合地方和企业科技需求，对标开展相关的公益性科技服务，深入开展绿色开源共享服务平台建设，帮助解决技术难题等实际问题;

（三）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以浅显易懂、让农民群众易于理解、接受和参与的方式，介绍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知识，开展无神论宣传教育，引导农村群众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和腐朽落后文化侵蚀，不断提高农村群众科学文化素养；推广农业科学技术，传授种植养殖方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四）在文化场馆、科技场馆、科普教育（示范）基地、校园等场所开展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五）参与学雷锋日、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科技之春”宣传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国际志愿者日等大型活动的科技志愿服务；

（六）参与基层公共科技文化设施的管理和群众性科技活动的组织等工作，参与各级科协组织及其他单位开展的科技类相关活动；  
 （七）为老年人、未成年人和其他生活困难群众等提供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八）开展互联网公益性科技类服务，向公众推送“科普中国”“西安科普”等内容；

（九）开展其他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四、注册与管理

各级各类科技志愿者队伍和人员统一登陆中国科协开发设计的“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平台目前拥有两个终端，分别是微信终端（“科技志愿服务”微信公众号）和PC终端（网址：www.stvs.org.cn）。

注册工作包括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注册和科技志愿者注册，各级各类志愿者服务队应首先完成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再指导所属志愿服务者进行个人注册，并加入相应的志愿者服务队。**同时在2个或2个以上的志愿者服务队担任志愿者的，在系统中只注册1次，加入较高级别的志愿者服务队。**具体注册办法请参照《中国科协科普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科技志愿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科协普函基字〔2019〕49号）相关说明（文件链接：www.cast.org.cn/art/2019/8/14/art\_459\_100300.html）。

科技志愿者的服务和管理工作，由各相关单位根据中国科协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办法（附件1）进行统一服务和管理，同时列支专门经费，保障科技志愿者活动的正常开展。

五、工作要求  
 （一）完成组建任务。蓝田县作为省级试点县要在8月底前完成本县科技志愿者服务队的组建任务，并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围绕主题集中开展科技志愿服务行动。市级学会、企事业科协、区县科协、科普大篷车科技志愿者服务队要在9月30日前完成组建，市科协将在10月份举行授旗仪式。同时各区县科协及相关单位要积极联系区县文明办、民政局，配合做好全市30个社区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科技志愿服务试点工作。  
 （二）开展志愿活动。围绕公众需求，结合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技活动周、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举办科普报告、科普宣传、科技培训、技术咨询、农技服务、医疗服务、青少年科技教育等各类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三）提交相关材料。9月25日前，市科协学会部、企事业工作部、科技交流馆及各区县科协（相关单位）将《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基本信息统计表》、《科技志愿服务人员基本信息统计表》（附件2、附件3）报市科协科普部备案；12月30日前，将《科技志愿服务活动情况统计表》（附件4）以及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工作总结报市科协科普部。

附件：1.中国科协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办法（试行）   
 2.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基本信息统计表  
 3.科技志愿服务人员基本信息统计表  
 4.科技志愿服务活动情况统计表  
 5.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社区建设要求  
 6.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社区名单

西安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9年8月21日

市科协科普部联系人：刘 琳

联系电话：86785690

电子信箱：xa-kx@163.com

市科协学会部联系人：程海军

联系电话：86787725

市科协企事业工作部联系人：王 龙

联系电话：86787718

市科学技术交流馆联系人：王璐宁

联系电话：87270230

附件1

中国科协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鼓励和规范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技志愿服务，推动新时代科技志愿服务制度化和常态化，根据国务院《志愿服务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科技志愿服务特点，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科技志愿服务，是指科技志愿者、科技志愿服务组织为服务科技工作者、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服务全民科学素质提高、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自愿、无偿向社会或者他人提供的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第三条 科技志愿服务应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和“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动员科技工作者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园区，以所学所研报国为民、无私奉献。

第四条 中国科协作为科技工作者的群众组织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牵头成立中国科技志愿者总队，按照纵横结合、分类指导、属地和层级管理相结合的原则，指导各级学会、地方科协和有关机构成立各级各类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工作。

第二章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和科技志愿者

第五条 本办法所称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是指各级科协组织和相关机构成立的科技志愿者协会、科技志愿者队伍、科技志愿服务团（队）等。

本办法所称的科技志愿者，是指不以物质报酬为目的，利用自己的时间、科技技能、科技成果、社会影响力等，自愿为社会或他人提供公益性科技类服务的科技工作者、科技爱好者和热心科技传播的人士等。

第六条 各级学会、地方科协和有关机构，要按照国家关于志愿服务组织的有关规定，成立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招募吸纳和管理科技志愿者并开展科技志愿服务。

原有的科普志愿者相关组织和工作可整体转为相应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和工作。

积极鼓励有条件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社会团体登记注册。

第七条 科技志愿者应品行端正、身心健康，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志愿服务相关规定，热心和支持科技创新、科学普及，具有一定的科技服务技能和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第八条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科技志愿者应通过中国科协指定的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时，应根据信息平台的要求提供组织或个人的基本信息，并确保真实、准确、完整。   
 全国学会、省级科协等机构注册成立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后，可向中国科协提出申请，作为团体代表加入中国科技志愿者总队。省级及以下学会注册成立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按照层级管理原则，由上一级科技志愿服务组织负责管理。省级以下科协和其他机构注册成立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上一级科技志愿服务组织负责管理。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要负责其管理的科技志愿者的团体注册。科技志愿者注册时可根据属地或自身科技服务技能，选择加入相应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

第九条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的职责：

（一）团结、引领、凝聚科技工作者、科技爱好者和热心科技传播的人士加入科技志愿者行列；

（二）依法筹集、管理和使用科技志愿服务经费、物资，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三）负责科技志愿者的宣传动员、招募注册、管理培训、记录评价、激励褒扬、个人信息保密等工作；

（四）保障科技志愿者、服务对象的合法权益，安排与科技志愿者的年龄、知识、技能和身体状况相适应的志愿服务，明确说明与科技志愿服务有关的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以及可能发生的风险等；

（五）为科技志愿者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出具科技志愿服务记录证明；

（六）安排科技志愿者参与可能发生人身危险的志愿服务活动前，应当告知志愿者本人并购买相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七）对未遵守相关规定、不履行相关义务的科技志愿者建立退出机制，情节严重的予以清退；

（八）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十条 科技志愿者的权利和职责：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科技志愿服务管理有关规定，自觉维护科技志愿者的形象与声誉，不得以志愿者身份从事任何以营利为目的或违背社会公德的活动；

（二）根据自己的意愿、时间和能力提供科技志愿服务，因故不能按照约定提供志愿服务的，应当及时告知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或服务对象；

（三）获得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真实、准确、完整的必要信息和安全保障等工作条件，参加科技志愿服务培训和取得志愿服务证明；

（四）尊重服务对象的意愿、人格和隐私，不得向其收取或者变相收取报酬；

（五）对科技志愿服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十一条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可采取公开招募与定向招募相结合、经常性招募与阶段性招募相结合、面向个人招募与面向集体招募相结合等方式开展招募工作，建立健全高效便捷的科技志愿者招募机制和稳定通畅的招募渠道。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应按照专业技能、服务对象等对科技志愿者进行分类管理，根据服务需求和人员情况成立相应的科技志愿服务分支队伍开展各类服务。

第三章 科技志愿服务

第十二条 科技志愿服务的范围主要包括：

（一）围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依托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科普中国e站等基层阵地，结合防灾减灾、应急避险、食品安全、卫生防疫、生态保护等群众关切问题，开展科技培训、科普报告、农技服务、义诊咨询、青少年科技教育等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二）围绕创新驱动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结合地方和企业科技文化需求，协助做好科技服务供需对接，对标开展相关的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三）在文化场馆、科技场馆、科普教育（示范）基地等公共场所开展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四）参与学雷锋日、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国际志愿者日等大型活动的科技志愿服务；  
 （五）参与基层公共科技文化设施的管理和群众性科技活动的组织等工作，参与各级科协组织及其他单位开展的科技类相关活动；

（六）为老年人、未成年人和其他生活困难群众等提供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七）开展互联网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八）开展其他公益性科技类服务。

第十三条 科技志愿者、科技志愿服务组织、科技服务对象可根据需要签订协议，明确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约定科技志愿服务的内容、方式、时间、地点、工作条件、安全保障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等。

第四章 组织保障和管理机制

第十四条 各级科协组织、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根据所在地区志愿服务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科技志愿服务激励机制，为科技志愿者争取本地区相应的优惠奖励政策。

各级科协组织要对服务时间较长、业绩突出、社会影响较大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科技志愿者和科技志愿服务项目给予褒扬。要在人才推荐、项目评审、活动承接等工作中，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服务较好的科技志愿者和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推动有良好服务记录的科技志愿者获得相关科技场馆、科普教育基地等方面的优惠待遇。  
 第十五条 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宣传科技志愿服务的感人事迹，总结推广成功经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科技志愿服务的良好氛围。

第十六条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为科技志愿服务开展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科技志愿服务经费使用应严格遵守有关财务制度和规定，主要用于科技志愿服务开展过程中涉及的场地租用、物品制作、人员培训、后勤保障、宣传推广等方面。对于社会影响力较大、服务效果良好的科技志愿服务可根据财政有关规定，酌情予以活动补助。

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通过捐助、赞助等方式参与科技志愿服务。可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参与科技服务项目或活动。

第十七条 中国科协督促指导各级学会和地方科协根据本办法制定具体实施细则以及科技志愿服务的激励机制、权益维护机制和退出机制，并通过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统筹指导和协调管理各级各类科技志愿服务工作。

第十八条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科技志愿者应依法、依规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在志愿服务过程中对服务对象造成损害，或受到服务对象的损害，组织单位应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进行协调处置或提供必要援助，维护服务对象和科技志愿者的合法权益。

第十九条 科技志愿服务工作应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重大项目和活动应由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全程监督。任何组织和个人发现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或科技志愿者有违纪违法行为，可以向上一级科技志愿服务组织或有关单位投诉、举报。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中国科协科学技术普及部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2

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基本信息统计表

主管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织名称 | 组织负责人  姓名/单位/职务 | 组织管理员  姓名/电话 | 主管单位 | 成立日期 | 服务类别 | 所在区域 | 是否在民政部门注册 |
| 1 | 市科技志愿者服务总队 | XXX  市科协副主席 | XXX  139XXXXXXX | 西安市科协 | 2019.XX.XX |  | 西安市 | 是/否 |
| 2 | 学会科技志愿者服务队 |  |  | ... |  |  |  |  |
| 3 | 企事业  科技志愿者服务队 |  |  | ... |  |  |  |  |
| 4 | 科普大篷车  科技志愿者服务队 |  |  | ... |  |  |  |  |
| 5 | XX区县  科技志愿者服务队 |  |  | XX区县科协 |  |  | XX区县 |  |
| 6 | XX街道（乡镇）  科技志愿者服务分队 |  |  | ... |  |  |  |  |
| 7 | XX社区（村）  科技志愿者服务小队 |  |  | ... |  |  |  |  |
| 8 | 其他行业性  科技志愿者服务队 |  |  | ... |  |  |  |  |
| 备注：服务类别包含**科技培训、科技咨询、科普报告、农技服务、青少年科技教育、科普讲解、网络科普、其他**。可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多项。 | | | | | | | | |

附件3

科技志愿服务人员基本信息统计表

主管单位（公章）： 组织名称：××志愿者服务队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最高学历 | 服务领域 | 是否为基层“三长” | 手机号码 |
| 1 | XXX | 男 | 中共党员/其他党派/群众 |  | 副高 | 大学本科 |  | XX院长/  校长/站长 |  |
|  |  |  |  |  |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同时在2个或2个以上的志愿组织中担任志愿者的，在此表中须重复填报。  2.服务领域包含**科技咨询类、科技培训类、科学教育类、科普报告类、农技服务类、健康咨询类、网络服务类、文体娱乐类、**  **其他科技服务**。可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多项。 | | | | | | | | | |

附件4

科技志愿服务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志愿**  **队伍** | XX区县科技志愿者服务队（学会科技志愿者队、企事业科技志愿者队、科普大篷车科技志愿者服务队）已建立 个分队，总计 人。 |
| **志愿**  **活动** | 年 月以来，共组织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次（含县级志愿者队的数据，下同），其中科普报告 次、科技培训 次、技术咨询 次、农技服务 次、医疗服务 次、青少年科技教育 次、其他 次。上述活动中，结合全国科普日等重点活动开展服务 次，结合卫生健康等群众关切开展服务 次，结合农村妇女、青少年等重点人群开展服务 次，参与服务的专家有 人次，接受服务的群众有 人次。 |
| （列举1-2项亮点活动，写明活动名称、时间、地点、参与服务专家和受众人数、服务内容、服务效果等）： |
| **服务**  **阵地** | 科普大篷车巡展 次，是否在全县基本覆盖（是/否）。 |
| **科技惠民(农)** | 开展城镇（农村）重点人群科学素质培训（教育） 次，培训 人次。 |

附件5

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社区建设要求

一、指导思想

根据《中共西安市委文明办 西安市民政局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社区试点工作的通知》（市文明办发﹝2019﹞32号）精神，为进一步加强改进城乡社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在去年建设10个省市级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常态化的示范社区的基础上，今年联合卫健委、文旅、民政、环保、红十字会、科协等多部门拓展建设30个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试点社区。

二、建设目标

科协系统利用社区科普大学的平台作用，以服务社区居民为根本，以满足社区居民科普需求为目标，重点围绕科普志愿服务社区化扎根、专业化支撑、项目化运作、组织化保障、信息化管理“五化”要求，推进社区科普志愿服务品牌化传播，推动科普志愿服务真正在基层生根发芽、普惠居民群众，使示范社区试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组织架构  
 社区成立科普志愿服务小队，作为开展志愿服务工作的基层组织和基本实施单位，队长由社区主任（或社区负责人）兼任，社区可以安排1名专（兼）职管理员负责具体事务。

四、建设内容

（一）硬件建设

社区挂牌“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社区”。社区或驻地范围内设置固定工作和活动场所，达到“八个有”，即：有开展科普志愿服务的办公场所及活动场所，配有必要的办公设备；有社区志愿服务负责人或专(兼)职志愿服务管理人员；有统一规范的志愿服务标识标牌；有规范的志愿服务规章制度（注册登记、计时、培训、激励回馈等）；有相对稳定的志愿服务队伍；有志愿者和志愿服务对象的供需对接档案；有常态化可持续志愿服务项目及工作记录；有必要的经费预算和运行经费。

（二）软件建设

**1.加大志愿服务宣传。**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志愿服务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广泛动员和吸引社区居民关注、支持、参与科普志愿服务，社区居民对科普志愿服务活动的认同和支持率≥95%，不断增强人们的社会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奉献意识，营造“身边随处志愿服务”的浓厚氛围。

**2.推进信息化管理。**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科普志愿者和科普志愿团体注册、项目发布和科普志愿者招募、服务时长记录和服务评价、宣传展示和动态报道等。社区注册志愿者人数要占社区常住人口数≥20%（指多部门在社区建立的志愿服务队总人数），参与志愿服务的志愿者要占注册志愿者人数比例≥80%,注册志愿者每年人均志愿服务时长记录≥40个小时。

**3.强化专业化支撑。**充分发挥和利用驻地企业、机关、学校、医院、文化单位、文明单位、社会组织等科普志愿团体专业化、技术性优势，广泛吸引和鼓励党、团员青年和公职人员积极参与社区科普志愿服务。社区要引入科普志愿服务社会组织，要有专业社工,运用“社区+社会组织+社工+社区科普志愿者”的联动模式，参与社区创新管理。

**4.实施项目化运作。**社区科普常态化志愿服务项目要坚持以居民需求为导向，以“智惠行动”科普志愿服务项目落地应用为抓手，通过社区科普大学品牌引领实施运作。要准确了解居民群众真实所需所盼，与党委政府工作的重点和社会关注的热点相结合，有效整合社会科普资源和力量。要借助社区科普大学品牌效应，利用其知晓率高、吸引力强、辐射面广的优势，利用科普日、科技周、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等宣教活动集中时期及节假、双休日等，开展科普报告、科技培训、科普大讲堂、技术咨询、科技服务、青少年科技教育、科普讲座、流动科普设施巡展等志愿服务活动。要通过丰富多彩、卓有成效的科普志愿服务活动，最终达到服务对象满意度高、群众评价良好、成果经验推广与复制应用价值高的效果。活动数量原则上不少于一个月1次。

附件6

西安市试点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社区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区县  /开发区 | 社区名称 | 社区地址 | 社区书记 | 社区书记电话 | 社区主任 | 社区主任电话 | 社区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
| 1 | 新城区 | 韩森寨街道  华清学府城社区 | 新城区幸福南路  109号 | 李婷 | 15029960828 | 李婷 | 15029960828 | 兰战武  18909181429 |
| 2 | 西一路街道  西三路社区 | 新城区西五路13号 | 董养民 | 87426887  13096918181 | 董养民 | 87426887 | 宋轶  18189235169 |
| 3 | 胡家庙街道  金泰社区 | 新城区金花北路  26号院 | 张小强 | 81046455  15388639189 | 张小强 | 81046455  15388639189 | 张小强 |
| 4 | 碑林区 | 文艺路街道  环南路社区 | 碑林区文艺路街道  安西街100号 | 邓菊梅 | 68525708  18591973781 | 邓菊梅 | 68525708  18591973781 | 郭苗  15686288209 |
| 5 | 张家村街道  西何社区 | 碑林区西何家村路  15号 | 赵建力 | 88462926  18629026600 | 赵建力 | 88462926  18629026600 | 郑华  88462926 |
| 6 | 太乙路街道  中铁一局社区 | 碑林区太乙路与铁永坊交叉口东50米 | 吴永乐 | 15829925241 | 吴永乐 | 15829925241 | 张竣玮  17795718990 |
| 7 | 莲湖区 | 环西街道  大庆路社区 | 莲湖区大庆路125号蔚蓝印象小区D座1楼 | 马艳玲 | 81332949  15319943026 | 马艳玲 | 81332949 15319943026 | 白洁18991221907 |
| 8 | 枣园街道  唐都花园社区 | 莲湖区枣园东路东口 | 姚美珍 | 84622078  18009223381 | 姚美珍 | 84622078  18009223381 | 崔晓龙13228089236 |
| 9 | 雁塔区 | 小寨街道  红专南路社区 | 雁塔区红专南路  12号 | 闫中华 | 68521233  13228089109 | 闫中华 | 68521233 13228089109 | 张慧玲 13335398665 |
| 10 | 雁塔区 | 大雁塔街道  铁一院社区 | 雁塔区西影路2号 | 王圣英 | 13629279601 | 姚正杰 | 13991256057 | 寇苗苗  82365496 |
| 11 | 电子城街道  205社区 | 雁塔区电子西街  中段1号 | / | / | 邓均 | 88288128  18991205119 | 李聪敏 88288139 |
| 12 | 灞桥区 | 十里铺街道  李家堡社区 | 灞桥区米秦北路 | 李建中 | 86796056  13992851919 | 李伟 | 86796056  13402971288 | 杨利利  18991361836 |
| 13 | 未央区 | 未央湖街道  长庆湖滨花园社区 | 未央湖环湖北路3号 | 李珊珊 | 89612457  13488273753 | 任晓宇 | 86568595  13991272553 | 沈静  1360911723 |
| 14 | 未央宫街道  延长石油社区 | 未央区文景路南段172号 | 李 莉 | 86745922  15319710730 | 李军 | 86745922  13991332777 | 王静  18681882365 |
| 15 | 谭家街道  谭家社区 | 未央区太华北路  158号 | 张凯 | 13991226397 | / | / | 郑佳宁  18302965085 |
| 16 | 阎良区 | 新华路街道  福美社区 | 阎良区倚天路9号  福源二期小区7号楼东侧 | 徐小利 | 81667813  18991339188 | 徐小利 | 81667813  18991339188 | 董晨曦  17629208587 |
| 17 | 临潼区 | 斜口街道  骊山新家园社区 | 临潼区斜口街道  108国道旁斜口骊山新家园C区 | 高倍蔚 | 83438051  18229024333 | 刘波 | 83438051  18729350999 | 岳云云  15891788610 |
| 18 | 行者街道  石油生活城社区 | 临潼区石油生活城内 | 付浩胜 | 13109591294 | 魏丽萍 | 13772530895 | 宣言15809256618 |
| 19 | 长安区 | 郭杜街道  居安路第二社区 | 长安区樱花二路  茅坡新城16号楼 | 王萍 | 17782572967 | 岳聪 | 17782572937 | 唐菊18089236540 |
| 20 | 高陵区 | 泾渭街道  中路社区 | 高陵区长庆西路  泾渭广场 | 雷俊仁 | 86046691  13991187199 | 雷俊仁 | 86046691  13991187199 | 张哲18991147255 |
| 21 | 蓝田县 | 蓝关街道  天鹅湖社区 | 蓝田县蓝水路天鹅湖小区一期东北角 | 杜静莉 | 82828866  13319275796 | 杜静莉 | 82828866  13319275796 | 樊卫艳15294012642 |
| 22 | 周至县 | 二曲街道  城东社区 | 周至县二曲街道  王婆寺健身广场 | 余少君 | 87113279 | 余少君 | 87113279 | 余少君  87113279 |
| 23 | 鄠邑区 | 甘亭街道  人民路社区 | 鄠邑区人民路  春雷酒店十字西 | 白利娟 | 13891825752 | 沈格萍 | 13619268910 | 白利娟13891825752 |
| 24 | 西咸新区 | 沣东街道  奥林匹克花园社区 | 西咸新区  世纪大道东段 | 贾文军 | 33662932  15502969866 | 贾文军 | 33662932  15502969866 | 贾文军15502969866 |
| 25 | 高新区 | 枫林绿洲社区 | 高新区科技四路  二号枫林绿洲小区D-1-5 | 赵雪 | 68908781  15829631819 | 赵雪 | 68908781  15829631819 | 崔新全 68908781 13474650825 |
| 26 | 经开区 | 汉城街道  白桦林居社区 | 文景路86号 | 宋正红 | 86171431  18991822667 | 宋正红 | 86171431  18991822667 | 魏欢  86171431 |
| 27 | 曲江新区 | 曲江新区  曲江中心社区 | 曲江新区  新开门北路369号 | 陈苏雨 | 89555150  13772142902 | 李林谕 | 89555138  18966843091 | 李林谕 18966843091 |
| 28 | 浐灞生态区 | 谭家街道  浐灞二路社区 | 浐灞二路2008号  荣德棕榈阳光小区内 | / | / | 李园 | 81702883  15829056167 | 段晓玲  13098000033 |
| 29 | 航天基地 | 航天基地街道  航开路社区 | 长安区航天基地  航开路（富力城黄河国际小学对面） | 张艳丽 | 84193909  13289818518 | 穆飞 | 89696883  15399473697 | 王雯雯13468608496 |
| 30 | 航空基地 | 航空二路社区 | 阎良区蓝天路5号  科创大厦103室 | 郭祯 | 89083692  15291596887 | 郭祯 | 89083692  15291596887 | 徐盼  15829673226 |